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鍾書璇  
電話：03-3322101~5568  
電子信箱：1004300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主經統字第1080193969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「105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方案」與「105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實施計畫」自108年8月1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8年7月31日院授主普工字第10804008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  2019/08/05 08:35:12 電子公文 交換

